

沙索人权政策



生效日期

2025 年 10 月 1 日

文档类别

全球政策

下次审核日期

每两年审核一次

文档负责人

合规、道德与治理部 副总裁

管理

本《人权政策》由沙索人权团队或由沙索商业与法律部执行副总裁指定的其他职能部门负责管理执行。

本《人权政策》适用于沙索集团旗下全部公司，包括沙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所有正式员工、非正式员工及服务供应商。本政策还适用于沙索合资企业，但前提是沙索在这些合资企业中持有多数股权及/或拥有管理控制权，且本政策须经这些合资企业各自董事会或其他负责公司决策的机构接受并批准。我们要求，沙索不持有多数股权和/或不拥有管理控制权的实体以及供应商均应在其各项业务中恪守本《人权政策》或适用的同类政策。除遵守所有适用法律规定外，我们还鼓励上述主体在其业务活动中恪守沙索《人权政策》并/或推行同类政策。

1. 我们的人权承诺

1.1 引言

作为一家全球能源和化工公司，沙索认识到，正如《世界人权宣言》中所解释的，尊重人类尊严与各项人权，对业务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

我们承诺通过以下方式尊重和维护人权：

- 避免或在无法避免时减轻不利人权影响——此类影响可能因我们的业务活动，以及与员工、社区、合资企业 (JV)、商业伙伴、客户、供应商及服务提供商的业务关系而产生或促成；
- 在公平、合法、透明的基础上开展业务。

1.2 定义

- **员工**是与沙索签订雇佣合同并获得或有权获得报酬的任何人，包括所有执行董事和高级职员；
- **人权**指所有国际公认的人权，至少包括 1948 年《世界人权宣言》所载权利与自由，以及经《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和国际劳工组织八项核心公约编纂确立的各项权利。
- **现代奴役**指个人为他人谋取个人或商业利益而遭受剥削，无论其系被欺骗、胁迫或强迫，从而丧失自由；该概念包括但不限于：人口贩运、强迫劳动、债务奴役、童工奴役、强迫婚姻及基于出身的奴役；
- **沙索**指沙索有限公司 (Sasol Limited) 及其子公司与其他集团公司。

1.3 国际标准的适用

沙索在内部组织政策的支持下，遵守其运营所在地区的国际标准和适用法律（包括禁止现代奴役的相关法律），承诺尊重以下各项：

- 《国际人权法案》；
- 《世界人权宣言》；
- 《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UNGP)；
- 联合国全球契约 (UNGC) 十项原则（作为 UNGC 签署方）；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 (OECD)《跨国企业负责任商业行为准则》（《(OECD 准则)》）；
-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 《国际劳工组织 (ILO) 关于工作中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
- 国际金融公司 (IFC)《关于土地征收、非自愿移民及原住民的绩效标准》；
- 《联合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和《私营安保服务提供商国际行为守则》；
- 《OECD 跨国企业准则》；
- 《联合国土著人民权利宣言》；
- 国际人道主义法。

我们鼓励我们的业务合作伙伴、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承诺遵守完善的工商业与人权原则；如属采掘行业，亦鼓励其承诺尊重《联合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

1.4 我们的承诺

我们承诺：

- **尊重多元化**
遵守沙索运营所在司法管辖区的法律和其他监管要求，尊重多元化、确保机会均等并消除歧视性做法
 - **公平劳工实践**
提供公平且有竞争力的雇佣条件、薪酬、工资和福利
 - **安全、可靠、健康的工作环境**
维护不侵犯人权的安全、可靠、健康的工作环境和条件；
 - **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支持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的权利
 - **环境足迹**
负责任地管理我们的环境足迹；
 - **供应链**
解决供应链中确定的人权影响
 - **并购（包括合资企业）**
鼓励我们的合资企业和业务合作伙伴在其业务中恪守本《人权政策》并/或推行同类政策
 - **社区与原住居民的权利**
尊重我们运营所在地周边社区及可能受我们活动影响的原住居民的权利，
- 惠及受我们业务影响的各方
- 包括土地权属与取水权。
- **利益相关者管理**
与我们的利益相关者沟通和合作，并征求反馈意见，以提升我们在人权、相关利益相关者参与和社会价值创造方面的表现。我们进一步承诺尊重人权捍卫者的权利，且不得阻碍或限制其和平、安全地参与公民活动。
 - **数据隐私**
尊重我们所有利益相关者的基本隐私权，并进一步承诺合法、合乎道德且安全地处理个人数据
 - **反贿赂和腐败**
按照我们的《反贿赂政策》诚信行事，反对任何形式的腐败和不诚信行为
 - **申诉机制**
对于经我们确认、因自身运营所造成或促成的任何不利人权影响，我们承诺进行补救，或协助相关方获得救济，且不妨碍其获取其他任何可适用的救济途径。我们承诺与相关司法和非司法机制开展合作，并酌情与业务合作伙伴协作，以确保相关方能够获得适当的救济途径

2. 我们的人权重点领域

经确定，对沙索而言最为突出的人权影响可分为以下几类：

尊重多元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在遵守沙索运营所在司法管辖区适用法律和其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沙索依据开放民主社会所秉持的基于人类尊严、平等与自由的原则，积极推动工作场所的多元化、公平性与包容性。我们的目标是确保吸引并留住实现战略目标所需的人才。我们承诺推行公平且符合当地法律要求以及国际劳工组织核心公约的劳动政策和实践，国际劳工组织就劳动事务制定了国际标准，例如支付生活工资、支持员工福祉，包括确保加班为自愿行为且加班费符合适用法律规定。为在工作场所推动多元化、公平性、包容性与归属感，我们特别聚焦于以下方面：性别平等、残障人士包容、就业公平、技能发展，以及包容性文化和实践。
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安全不仅是不容妥协的原则，更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石。我们承诺提供安全的工作环境，在确保生产高价值产品的同时，履行实现“零伤害”的承诺。我们承诺：<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推动实现安全、适当的工作条件和持续运营，同时禁止强迫劳动和童工；确保我们的安全程序符合《联合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和《私营安保服务提供商国际行为守则》的规定；根据我们的人力资源、保护举报人政策及相关受保护披露法律，禁止对提出任何本着善意诚实报告或对疑似人权侵权行为提出疑虑的人员实施歧视、打击、报复、恐吓、暴力、虐待行为、骚扰和迫害；提供适当的内部和外部申诉机制，并努力确保在不妨碍提供救济途径的国家司法和非司法申诉机制的情况下，对人权问题和申诉进行适当调查和报告；申诉人无需放弃其合法权利；在我们运营的所有司法管辖区内，与具有代表性的工会和劳资委员会保持有助益的关系与合作，同时尊重结社自由和相应权利。

<p>供应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主动评估自身运营和供应链中的人权影响。我们制定环境、社会和治理要求并将其告知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我们要求我们的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采用与我们自身相同的标准。我们实现经济增长的方针，要求我们通过对社会和环境负责的采购实践，来贯彻可持续发展原则。 ▪ 根据《沙索行为准则》《供应商行为准则》《沙索反贿赂政策》及《利益冲突政策》等公司政策，我们期望并要求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诚信行事，反对任何非法或不道德行为，并在其组织内提升人权原则意识，包括开展人权相关培训。 ▪ 沙索反对任何形式的现代奴役及人口贩运。我们鼓励全体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大胆举报任何可疑的不道德行为与经济犯罪活动，确保沙索及我们的供应商、服务提供商恪守合规采购与道德采购的规定和原则。
<p>尊重社区和原住民的权利</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尊重在业务开展中与之互动的社区和原住民的权利、习俗与文化。 <p>我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据尽职调查或影响评估结果，与运营所在地附近的社区开展合作，并最大程度降低对他们的负面影响； ▪ 承认并尊重土地权利，采用兼顾风险的方法利用资源，充分考虑运营所在地周边社区、原住民及环境； ▪ 通过我们的项目设计来避免非自愿重新安置； ▪ 使相关流程与程序符合《联合国安全与人权自愿原则》和《私营安保服务供应商国际行为守则》，减轻与安保有关的人权影响； ▪ 平衡文化遗产、社区期望、经济发展和环境影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管理社区移民安置事宜时，我们承诺遵守当地适用法律、国际金融公司《关于土地征用和非自愿移民的绩效标准 5》，以及联合国和其他关于土地权属的自愿准则。 ▪ 在与原住民进行磋商时，我们承诺遵守国际准则，包括国际金融公司《关于原住民的绩效标准 7》以及《联合国原住民权利宣言》。

	<p>我们承诺会根据《联合国原住民权利宣言》的期望，在涉及土地和自然资源的交易中，事先获取原住民和当地社区自由提供的知情同意。</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沙索还要求其业务伙伴在土地权属相关事宜中，依照适用的当地法律，承诺根据《联合国原住民权利宣言》事先获取原住民自由提供的知情同意，并承诺尊重其用水权。 ▪ 我们的利益相关方参与流程确保沙索能够充分听取社区及原住民的诉求，评估是否存在人权影响。
<p>管理沙索的环境足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们承诺采用兼顾风险的方法，负责任地使用环境资源，并在应对环境挑战时，充分考虑我们所有利益相关者（包括周边社区和原住民）的权利和利益； ▪ 我们深知，由于在众多司法管辖区开展业务，我们面临的合规义务各不相同。这体现在我们严格遵守适用的当地和国际法律、法规和标准。我们遵循一套完善的环境事件报告与缓解流程，包括对任何偏离法律要求的情况进行报告和处理。我们的做法基于一套事件分类体系，该体系包括根据事件对环境造成重大退化或污染的潜在可能性进行评估。我们配合主管部门对本公司工厂开展的环境检查。针对检查结果，我们采取关键补救措施，以确保持续合规。 ▪ 我们遵循我们的产品管理方法，努力确保我们的化学品和原材料采购不会助长任何冲突、符合法律规定，并尽可能降低对人类健康与环境的影响。

3. 我们的人权治理和管理

3.1 角色和职责

- 沙索有限公司董事会（下称“董事会”）对监督沙索按照自身政策履行尊重人权的承诺负有最终责任；
- 董事会下设的沙索安全、社会与道德委员会 (SSEC) 负责监督沙索《商业与人权框架》（BHR 框架）的实施情况以及沙索在人权方面的整体方针；
- 沙索商业与法律执行副总裁 对确保沙索工商业与人权计划的实施承担执行责任。公司内部人权团队负责推动该计划在整个组织内的实施。

推动沙索人权计划及相关流程、程序的实施，包括将推进人权方针的相关举措融入业务运营，由沙索各运营模式实体 (OME) 领导层负责。OME 领导层负责落实人权尽职调查要求，并确保被确定为培训目标受众的员工接受人权培训，符合相关要求。

员工有责任知晓并理解本政策中载明的人权相关义务及/或要求。员工若发现任何违反本政策的行为，须立即向直属经理、法律顾问或通过沙索道德热线进行举报。

3.2 人权尽职调查

沙索承诺在其所有业务活动及业务关系中，维护并尊重人权。为履行尊重人权的责任，沙索建立了尽职调查流程，旨在识别、管理和报告潜在的人权影响，包括现代奴役风险。

3.2.1 工商业与人权自评问卷

沙索已制定工商业与人权自评问卷，用于在内部识别和评估因业务运营或业务关系而可能产生的潜在人权影响，包括潜在的现代奴役风险。

各 OME 每两年填写一次问卷；若其业务活动或战略发生变更，亦须及时填写。问卷由沙索工商业与人权团队进行评估，以识别潜在人权影响，并确保制定充分且有效的缓解控制措施。

3.2.2 供应链尽职调查

我们在商品、服务和产品的可持续供应与交付方面力求卓越，为公司及客户创造最大价值。我们反对在供应链或自身任何业务环节中出现任何形式的现代奴役及人口贩运。

沙索将缓解业务和供应链中可能发生的潜在人权影响视为一项基本原则，以此维护作为具有道德价值观企业公民的声誉，并规避与此类违法犯罪行为相关的运营、法律及财务损失风险。

我们认识到，供应链内业务合作伙伴的行为会对沙索产生影响，因此仅与展现诚信且与我们的价值观相符的业务伙伴开展合作。

我们力求确保供应链业务伙伴遵守适用法律以及《沙索行为准则》《供应商行为准则》和本《人权政策》。

我们的《行为准则》为业务开展方式提供了指引，包括重申沙索承诺遵守适用法律要求和国际劳工组织八项核心公约，践行公平劳动实践。我们的《供应商行为准则》明确要求，沙索的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不得参与或从任何形式的强迫劳动和/或童工中获益，我们亦期望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对向其下游供应商和服务提供商提出类似要求。

对此，沙索制定了兼顾风险的供应商工商业与人权尽职调查问卷 (BHR DDQ)，用于针对供应商或服务提供商开展以下工作：

- 识别潜在的人权风险；
- 证明供应商为有效识别和管理人权风险所采取的措施；
- 促进与沙索就人权相关事项进行沟通，以便应对和管理已识别的重大风险或挑战。

供应商对 BHR DDQ 的答复将依据工商业与人权风险矩阵进行审核。沙索将结合供应商对问卷的答复、背景审查及其他可获取的公开信息，对供应商或服务提供商可能给沙索带来的人权风险进行评估与分级，确保采取适当的风险缓解措施。

为最大限度降低不遵守人权义务和要求的风险，OME 必须：

- 在沙索所有运营司法管辖区内，对潜在和现有供应商采用 BHR DDQ，并在与第三方建立新业务关系前采用兼顾风险的方法；
- 将 BHR DDQ 纳入供应商筛查和尽职调查审核流程及/或缓解控制措施中，包括纳入工商业与人权合同条款；
- 根据供应商对 BHR DDQ 的答复、背景审查及其他信息评估人权风险，并对供应商进行分级，该结果将作为供应商签约、准入及与第三方建立新业务关系流程的一部分；
- 依据供应商的风险等级，由 OME 采取相应措施以缓解该供应商带来的人权风险。

各 OME 领导层有责任确保上述筛查和尽职调查审核流程得到执行，并在执行中遵循兼顾风险的方法。如果在尽职调查审核过程中已识别出特定人权风险警示信号，OME 仍拟继续进行相关交易，则须经 OME 领导层在咨询法务、知识产权及合规部门后批准，且仅在相关 OME 具备切实可行、能够有效缓解或降低该等风险发生可能性或几率的方案时方可进行。

3.2.3 交易中的人权尽职调查

为减轻因沙索或其业务伙伴未尊重人权而可能引发的法律、财务、运营及声誉风险，沙索将人权考量纳入与业务伙伴进行的并购、合资及其他交易相关的尽职调查与决策流程中。

《沙索并购人权尽职调查指引》列明了沙索在并购及合资尽职调查过程中所考虑的人权事项。潜在合资企业伙伴须填写人权尽职调查问卷，方可与沙索开展业务合作。

3.2.4 客户尽职调查

沙索确认其有责任识别、预防、缓解与自身和客户、委托方或其他第三方采购方及最终用户的关系相关的不利人权影响，并就如何应对这些影响作出说明。这包括与沙索任何产品的预定用途、不当使用以及双重用途相关的可预见不利人权影响。

沙索将产品安全置于首位，并考虑到产品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当使用情况，尽可能避免并缓解因产品非预期使用或不当使用而可能产生的人权影响。沙索的部分产品具有危险性，在特定情况下可能造成严重且不可挽回的后果。

沙索通过其产品管理与责任关怀部门以及内部毒理学与风险评估小组，承诺在考虑预定用途的前提下，生产和提供对人类与环境安全的产品。

3.3 培训和意识

沙索已实施并持续维护一套有效的人权培训与意识提升计划，旨在培养并强化共同维护人权的责任意识。

沙索每两年向被确定为培训目标受众的员工提供人权培训。

我们在人权培训计划中采用兼顾风险的方法，以确保被确定为培训目标受众的员工能够：

- 了解与人权侵犯、人口贩运及奴役相关的风险；
- 明确自身责任，确保遵守本政策以及沙索不时实施的其他与人权相关的流程和程序；
- 接受适合其岗位且有效的人权专项培训，从而能够履行自身职责。

OME 有责任确定其内部员工的培训需求，并确保被确定为培训目标受众的员工完成相关强制性人权培训。

在适用情况下，沙索还会向供应商提供人权培训，以确保供应商了解自身在维护和尊重人权方面的责任。

3.4 申诉机制和补救

根据《沙索行为准则》，沙索严禁并杜绝对任何出于善意诚实举报或提出其合理认为侵犯人权事项的个人的任何形式的歧视、报复、恐吓、骚扰及迫害。

沙索绝不容忍、促成或支持任何针对其员工、业务合作伙伴工作人员及/或其他人员（含其代表）的任何形式的报复或威胁行为，包括仅为恐吓提出可信、诚实指控或投诉之人而威胁提起法律诉讼。

沙索亦承诺尊重人权捍卫者的权利，不阻碍或限制其和平、安全地参与公民事务。

沙索已建立内部和外部申诉机制，确保人权相关疑虑和投诉得到妥善调查与处理，且不影响国家层面的司法和非司法申诉机制运作。该等疑虑与投诉将得到及时调查，在适当和可行情况下核实其有效性，并按要求采取相应纠正措施。沙索承诺与相关司法和非司法机制开展合作，并酌情与业务合作伙伴协作，以确保相关方能够获得适当的救济途径

沙索道德热线是一套保密、独立的举报系统，支持多种语言，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允许任何人匿名举报疑似违反《沙索行为准则》、沙索价值观、沙索政策及法律法规的行为，包括与人权相关的事项。沙索道德热线的详细信息可在沙索公司网站 (Sasol EthicsLine) 和沙索内联网上查询。

审批

审批人职务

沙索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审批人姓名

Simon Baloyi

签名

修订和修订版本记录

修订记录

修订编号	日期	状态/变更
001	2022 年 4 月 19 日	确保符合适用的国际标准
002	2025 年 10 月 1 日	全面阐述沙索的人权承诺和重大人权影响